立法院第8屆第3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1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102年5月8日（星期三）上午9時4分至下午2時24分

中華民國102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6分至10時3分

地　　點：本院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李慶華 許忠信 丁守中 廖國棟 陳明文 黃昭順 楊瓊瓔 黃偉哲 蘇震清 林滄敏 簡東明 徐耀昌 高志鵬 張嘉郡

**委員出席15人**

列席委員：陳歐珀 陳亭妃 楊麗環 廖正井 林佳龍 林正二 陳碧涵 李貴敏 李桐豪 江啟臣 李昆澤 鄭天財 邱志偉 劉櫂豪 陳鎮湘 蔣乃辛 羅淑蕾 邱文彥 許添財 蘇清泉 蔡其昌 吳育仁 呂學樟 呂玉玲 葉宜津 姚文智 黃文玲 何欣純 徐欣瑩 高金素梅 林世嘉 江惠貞 潘維剛 陳怡潔 賴士葆 鄭汝芬 陳超明 徐少萍 吳秉叡 李應元 陳淑慧 林德福 盧秀燕 孔文吉 王惠美 薛 凌 顏寬桓 翁重鈞 林明溱 田秋堇 林鴻池

**委員列席51人**

列席人員：**102年5月8日（星期三）**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管中閔

部門計劃處副處長詹方冠

技正吳胤賢

經濟研究處副處長朱麗慧

專員陳惠薇

經濟部部長張家祝

研究發展委員會執行秘書陳怡鈴

工業局局長沈榮津

國際貿易局副局長江文若

投資審議委員會代理執行秘書張銘斌

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處長黃文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胡興華

企劃處處長莊玉雯

國際處副處長蕭柊瓊

國際行銷科科長袁華興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主任黃金城

中央銀行副總裁楊金龍

經濟研究處副處長陳一端

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鹿篤瑾

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戴桂英

醫事處副處長王宗曦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林祖嘉

經濟處處長李麗珍

交通部政務次長陳純敬

航政司簡任技正鄭鴻政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處長高傳凱

**102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

經濟部部長張家祝

法規委員會專門委員江河

水利署署長楊偉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處灌溉管理科科長李允中

財政部賦稅署副署長許慈美

專門委員蘇鈞堅

國有財產署組長郭曉蓉

內政部地政司簡任技正邱鈺鐘

營建署都市計劃組組長陳興隆

警政署代理組長陳如錠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土地管理處副處長謝亞杰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專門委員周文玲

法務部法制司參事范文豪

主　　席：黃召集委員昭順

專門委員：黃素惠

主任秘書：李水足

紀　　錄：簡任秘書 葉義生 副研究員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朱莉華 專 員 楊雅如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102年5月8日（星期三）**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邀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經濟部部長、中央銀行總裁、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交通部次長就「政府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之規劃及進度、日本量化寬鬆政策之影響及當前經濟發展遲緩之因應政策」進行專案報告，並備質詢。**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管主任委員、經濟部張部長、中央銀行楊副總裁、交通部陳政務次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胡副主任委員、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林副主任委員、行政院衛生署戴副署長、行政院主計總處鹿副主計長報告後，委員林岱樺、李慶華、許忠信、丁守中、廖國棟、黃偉哲、蘇震清、楊瓊瓔、黃昭順、陳亭妃、廖正井、許添財、鄭汝芬、李貴敏、邱志偉及陳鎮湘等16人提出質詢，均由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管主任委員、經濟部張部長、行政院主計總處鹿副主計長、中央銀行楊副總裁、行政院衛生署戴副署長、交通部陳政務次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胡副主任委員暨相關機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陳明文、陳怡潔、簡東明、高志鵬、潘維剛、張嘉郡、林滄敏、李昆澤、江啟臣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請相關主管機關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委員會。

三、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主管機關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委員會。

四、委員口頭質詢中要求提供之相關資料，亦請於1週內送交本委員會，並分送相關委員。

**102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

**討 論 事 項**

**一、繼續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水利法增訂第九十三條之六條文草案」案。**

**二、繼續審查本院委員林明溱等23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繼續審查本院委員楊瓊瓔等20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及第八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四、審查本院委員蘇震清等20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及第八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五、審查本院委員陳超明等41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及第八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六、審查本院委員顏寬恒等20人擬具「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委員陳超明、蘇震清說明提案要旨，經濟部張部長就委員提案報告。）

**決議：**

一、討論事項第一案（繼續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水利法增訂第九十三條之六條文草案」案），照案通過。院會交付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水利法增訂第九十三條之六條文草案」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院會討論前，毋須交由黨團協商。院會討論本案時，由黃召集委員昭順補充說明。

二、討論事項第二案至第六案（繼續審查本院委員林明溱等23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繼續審查本院委員楊瓊瓔等20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及第八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審查本院委員蘇震清等20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第八十三條及第八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審查本院委員陳超明等41人擬具「水利法第八十二條及第八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審查本院委員顏寬恒等20人擬具「水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及委員黃昭順等人所提第八十二條修正動議，均保留，另擇期審查。

三、主管機關經濟部就委員提案於2週內提出對案。

**散會**